附件

安徽省第五届全民健身运动会筹备工作委员会

组成机构及工作职责

根据筹备工作需要，成立省第五届全民健身运动会筹备工作委员会（以下简称筹委会）。下设办公室、疫情防控部、竞赛资审部、宣传部、后勤保障部、安全保卫部、监察审计部和青年志愿者部等8个部门。

一、各部门组成人员

（一）办公室

主 任：朱 诚 滁州市委副书记

常务副主任：李宝君 滁州市委常委、市委宣传部部长

陆 峰 滁州市副市长

副 主 任：秦 旭 省体育局办公室主任

 蔡维燕 省体育局群体处二级调研员

（主持工作）

黎家发 滁州市委副秘书长、市机关事务管

理处主任

王玉和 滁州市委教育体育工委书记、市教体局局长

杨 茜 滁州市文化和旅游局局长

杨 洲 滁州市教育体育工委副书记

1. 疫情防控部

部 长：杜昌智 省卫生健康委副主任

常务副部长：王大军 省体育局副局长

 陆 峰 滁州市副市长

副 部 长：秦 旭 省体育局办公室主任

 唐 昳 省卫健委疾控处副处长

 蒋 玲 滁州市卫生健康委主任

 王玉和 滁州市委教育体育工委书记、

 市教体局局长

（三）竞赛资审部

部 长：戴忠林 省体育局副局长

常务副部长：陆 峰 滁州市副市长

副 部 长：陈 军 省公安厅治安总队副总队长

 蔡维燕 省体育局群众体育处二级调研员

（主持工作）

 潘家武 省体育科学技术研究所所长

李卫红 省体育局群众体育处三级调研员

杨 洲 滁州市委教育体育工委副书记

（四）宣传部

部 长：夏少权 省委宣传部副部长

常务副部长：李宝君 滁州市委常委、市委宣传部部长

副 部 长：孙宏林 省委宣传部宣教处二级调研员

 马 梅 省体育局办公室三级调研员

时 刻 滁州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兼）、

 网信办主任

王连侠 滁州市委宣传部副部长

 史新荣 滁州广播电视台台长

（五）后勤保障部

部 长：金 力 滁州市委常委、常务副市长

副 部 长：张 伟 省体育局财务处处长

 项立安 省财政厅教科文处副处长

宋执勇 省食品监督所所长

黎家发 滁州市委副秘书长、市机关事务管理处主任

王玉和 滁州市委教育体育工委书记、市教

体局局长

贡植平 滁州市财政局局长

蒋 玲 滁州市卫生健康委主任

李如培 滁州市市场监管局局长

金同碧 滁州市交通运输局局长

王 莉 滁州市教体局副局长

（六）安全保卫部

部 长：刘海石 省公安厅副厅长

常务副部长：张祖武 滁州市副市长、市公安局局长

副 部 长：陈 军 省公安厅治安总队副总队长

王 勇 滁州市委副秘书长、市信访局局长

杨永春 滁州市公安局常务副局长

王献余 滁州市应急管理局局长

（七）监察审计部

部 长：刘晓琳 省纪委、省监委驻省文化和旅游厅

纪检监察组组长

常务副部长：王彰勤 省审计厅文化卫生审计室主任

 李玉平 滁州市市委常委、纪委书记、监委

主任

副 部 长：张力兴 省体育局直属机关纪委书记

杜永珍 滁州市审计局局长

张世权 滁州市纪委、监委驻市教育体育局纪检监察组组长

（八）青年志愿者部

部 长：许光友 滁州市副市长

副 部 长：王玉和 滁州市委教育体育工委书记、市教

体局局长

 孙 静 共青团滁州市委书记

付 俊 滁州市教育总督学

二、部门工作职责

（一）办公室

1.负责协调各部门之间工作。

2.拟定筹委会工作计划，负责筹委会会务，办理有关文件、会议纪要，负责起草报告、领导讲话及有关文秘工作。

3.负责协调和组织开、闭幕式等大型活动及颁奖仪式。

4.负责接待领导、贵宾和对外联络。

5.编印《安徽省第五届全民健身运动会指南》。

6.制定证件发放和使用范围，协调各种证件的印制和发放工作。

7.承办筹委会领导交办的有关事项。

（二）疫情防控部

1.负责制定比赛和大型活动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方案和应急预案。

2.负责比赛、大型活动现场和代表团驻地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

3.承办筹委会领导交办的有关事项。

（三）竞赛资审部

1.拟定、解释竞赛规程总则，负责竞赛管理、竞赛纪律、反兴奋剂等工作。

2.负责编制省第五届全民健身运动会竞赛总日程，指导各单项竞赛委员会开展工作。

3.负责运动员资格审查工作，处理运动员资格纠纷。

4.指导各项目裁判员的选派、赛前培训和管理工作。

5.指导、检查、督促承办单位各项竞赛场地、器材和设施等工作落实。

6.编制总秩序册、各项目秩序册和成绩册。

7.负责组织开展兴奋剂检测，制定并落实对服用违禁药物运动员的处理。

8.负责各类获奖证书、奖杯、奖章规格式样的审定和发放。

9.拟定《安徽省第五届全民健身运动会优秀组织奖评选办法》、《安徽省第五届全民健身运动会体育道德风尚奖评选办法》，并负责组织各代表团、各项目的体育道德风尚奖、优秀组织奖评选。

10.承办筹委会领导交办的有关工作。

（四）宣传部

1.拟定省第五届全民健身运动会宣传报道工作方案，负责对内对外宣传和新闻发布。

2.组织记者采访报道，编辑出版省第五届全民健身运动会会刊。

3.负责征集省第五届全民健身运动会会徽、会歌、吉祥物等，制定宣传口号、标语和宣传提纲，组织宣传活动。

4.负责比赛场馆、驻地的宣传工作，营造良好的大赛氛围。

5.指导和监督与省第五届全民健身运动会有关的市容、市貌工作。

6.承办筹委会领导交办的有关工作。

（五）后勤保障部

1.编制省第五届全民健身运动会经费预算方案。

2.制定经费使用方案，拟定财务管理办法和开支标准。

3.负责总部和各代表团团部的后勤工作(食、宿、交通等)。

4.协调安排各项目运动员、教练员、裁判员及工作人员的食、宿、交通(含比赛时的交通)。

5.负责各驻地的食品安全监管。

6.负责总部、各代表团团部、各项赛事活动的医疗保障工作。

7.负责无形资产开发。

8.负责制定物资购置、发放和资产清理及善后处理的办法并监督执行。

9.会同竞赛资审部购置比赛所需大宗器材和各类获奖证书、奖杯、奖章，负责比赛后的器材处理工作。

10.实施财务、财产和管理与监督，负责大赛后的决算工作。

11.负责比赛期间体育场馆周边环境的整治、卫生、绿美化等工作。

12.承办筹委会领导交办的有关工作。

（六）安全保卫部

1.负责制订比赛和大型活动的突发事件应急预案。

2.负责各项比赛场馆的安全、保卫、消防等工作。

3.指导各驻地的安全保卫工作。

4.负责开幕式、闭幕式及其它大型活动的安全、保卫、消防等工作。

5.负责比赛期间的交通指挥工作。

6.承办筹委会领导交办的有关工作。

（七）监察审计部

1.负责制订有关纪律、规定及违纪违规的处理办法。

2.指导筹委会各部门制定相关规章制度，就规范工作人员行为，加强内部教育、管理、监督提出意见，并监督实施。

3.督促筹委会有关部门、各项目竞赛委员会抓好省第五届全民健身运动会各项比赛的赛风赛纪。

4.负责对筹委会所有人员，各项目竞赛委员会负责人贯彻执行国家法律法规和筹委会各项规定、制度、纪律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

5.有计划有重点地深入有关赛场，检查监督赛风赛纪，并将检查情况及时通报赛区领导。

6.负责省第五届全民健身运动会各项财务及相关经济活动的审计监督工作。

7.承办筹委会领导交办的有关工作。

（八）青年志愿者部

1.在比赛场馆和运动员、教练员、裁判员驻地开展青年志愿者系列服务活动。

2.组织青年志愿者参加开幕式、闭幕式和其它大型活动的服务工作。

3.负责比赛场馆文明啦啦队的组织工作。

4.承办筹委会领导交办的有关工作。